



第七十一届会议
第六委员会

分配给第六委员会的议程项目

2016年9月16日大会主席给第六委员会主席的信

谨将2015年9月16日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第2次全体会议就分配给第六委员会的项目所作的决定通知阁下(见附件)。

谨提请阁下注意总务委员会报告(A/71/250)第三和第四节中与各主要委员会议程有关的部分。

另请注意同一报告第二节所载关于会议安排的建议。这些建议同样已获大会第2次全体会议核准。

彼得·汤姆森(签名)



附件

分配给第六委员会的项目

1. 选举各主要委员会的主席团成员[项目 5]。
- F. 促进司法和国际法**
2. 国家对国际不法行为的责任[项目 74]。
 3. 追究联合国官员和特派专家的刑事责任[项目 75]。
 4.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工作报告[项目 76]。
 5. 联合国国际法的教学、研究、传播和广泛了解协助方案[项目 77]。
 6. 国际法委员会第六十八届会议工作报告[项目 78]。
 7. 外交保护[项目 79]。
 8. 审议预防危险活动的跨界损害问题和此类损害的损失分配问题[项目 80]。
 9. 《1949 年日内瓦四公约关于保护武装冲突受难者的附加议定书》的现况[项目 81]。
 10. 考虑有效措施以加强外交和领事使团和代表的保护、安保和安全[项目 82]。
 11. 联合国宪章和加强联合国作用特别委员会的报告[项目 83]。
 12. 国内和国际的法治[项目 84]。
 13. 普遍管辖权原则的范围和适用[项目 85]。
 14. 跨界含水层法[项目 86]。
- H. 药物管制、预防犯罪和打击一切形式和表现的国际恐怖主义**
15. 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[项目 108]。
- I. 组织、行政和其他事项**
16. 振兴大会工作[项目 121]。
 17. 方案规划[项目 135]。
 18. 联合国内部司法[项目 145]。
 19. 东道国关系委员会的报告[项目 165]。
 20. 给予突厥语国家合作委员会大会观察员地位[项目 166]。

21. 给予欧亚经济联盟大会观察员地位[项目 167]。
 22. 给予民主政体共同体大会观察员地位[项目 168]。
 23. 给予亚洲政党国际会议大会观察员地位[项目 169]。
 24. 给予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司法部长会议大会观察员地位[项目 170]。
 25. 给予伊比利亚美洲国际青年组织大会观察员地位[项目 171]。
 26. 给予太平洋岛屿发展论坛大会观察员地位[项目 172]。
 27. 给予国际商会大会观察员地位[项目 173]。
-